

(ii) 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每股13.324港元；及

(iii) 一股股份面值0.00002美元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合共1,176,000份購股權，其中包括205,000份購股權乃授予2名董事及餘下971,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其他僱員(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

購股權歸屬期 : 所有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之後的第五個週年日歸屬於承授人。

表現目標 : 購股權的歸屬不受任何表現目標所限。

股份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以促進本集團業務之發展與成功。待授出之購股權將使承授人有機會擁有本公司的個人股份，並將有助激勵承授人改善其業績及效率。待授出購股權之數目乃基於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潛力，而並無於購股權歸屬予承授人前設立額外表現目標。鑒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購股權與股份計劃目的一致。

退扣機制 : 已授出的購股權將受限於董事會所釐定股份計劃及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中的退扣機制，特別是承授人在僱傭關係終止後購股權失效及董事會可酌情取消購股權。

在上述授出的購股權中，2名董事被授予合共205,000份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購股權數目
謝志永	執行董事	126,000
王亦群	執行董事	79,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上述董事授出購股權。授出購股權毋須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本集團概無向承授人就根據股份計劃購買股份提供財務資助；(ii)除謝志永先生及王亦群先生外，概無其他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當中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i)概無承授人為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v)概無承授人已獲授及將獲授之購股權及獎勵超過上市規則項下1%之個人限額。

授出購股權後，根據股份計劃，可於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為57,089,810股。

承董事會命
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
董事長
彭博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志永先生及王亦群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博先生、王琳先生及吳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胥義博士、張海曉博士及蕭志雄先生。